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单位开展了 2025 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填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 12 个，涉及预算资金 4648.98 万元。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1

一、项目概述

进一步巩固发挥服务经济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主体作用,全面提升服务业的整体质量和能级水平,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推动我区服务业实现跨越式发展,引导社会资金加大对服务业投入。

二、立项依据

《支持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策源地松江金融集聚区建设的实施办法(2021 年修订)》(松发改字〔2021〕283 号)；《松江区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进一步支持市场主体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沪松府规〔2022〕18 号)；《松江区支持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沪松府规〔2022〕5 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的通知》(沪府规〔2018〕5 号)《松江区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松发改字〔2021〕125 号)。

三、实施主体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具体由产业发展科负责，职责为做好企业项目申报把关，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带动作用，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

四、实施方案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为对企业的补贴扶持资金，将根据企业项目申报评审情况，及时发放补贴资金。

五、实施周期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 2100.00 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具体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	-----------	------	---------	------	-------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1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1,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0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巩固发挥服务经济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主体作用,全面提升服务业的整体质量和能级水平,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推动我区服务业实现跨越式发展,引导社会资金加大对服务业投入。			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1月)实施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向获得市、区两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支持的项目予以补贴支持。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受补贴企业单户享受金额		≤10000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数量		>3.00(家)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性		准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服务业企业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00(%)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2

一、项目概述

进一步放大财政资金对松江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杠杆作用，推动本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二、立项依据

《支持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策源地松江金融集聚区建设的实施办法(2021 年修订)》(松发改字〔2021〕283 号)；《松江区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进一步支持市场主体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沪松府规〔2022〕18 号)；《松江区支持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沪松府规〔2022〕5 号)；《上海市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贴息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沪发改规范〔2020〕12 号)《松江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贴息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松发改字〔2021〕95 号)；

三、实施主体

新基建专项资金具体由产业发展科负责，职责为进一步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培育、发展新经济，对松江区新基建项目予以支持。

四、实施方案

新基建专项资金为对企业的补贴扶持资金，将根据企业项目申报评审情况，及时发放补贴资金。

五、实施周期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 300.00 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具体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基建贴息资金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3,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放大财政资金对松江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杠杆作用，推动本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1月)实施新基建贴息资金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向获得新基建专项贷款的项目予以贴息支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受补贴企业单户享受补贴金额			≤10000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补贴企业数量			>10.00(户)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性			准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服务型制造转型升级，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企业满意度			≥90.00(%)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3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1月)实施项目，

主要实施内容为向获得区算力产业发展资金（“算力券”）支持的项目予以补贴支持。

二、立项依据

1.文件依据：《上海市推进算力资源统一调度指导意见》（沪经信基〔2023〕345号），《上海市推动人工智能大模型创新发展若干措施（2023-2025年）》（沪经信智〔2023〕608号），《松江区关于加快算力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拟发文中）。

2.工作职能：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为坚持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双轮驱动”，加快围绕智能先进计算形成松江区算力产业和数字经济新竞争优势，丰富区域算力基础设施，提高区域算力服务水平，促进区域算力要素市场发展，培育算力产业成为推动松江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三、实施主体

经区委、区政府相关决策会议审议，《松江区关于加快算力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拟由区发改委、区数据局和区财政局联合发文，重点支持智能先进计算产业发展中的薄弱环节、关键领域和重点区域的建设和发展，区发改委负责其中“算力券”支持。

四、实施方案

4-5月，待区政府批示同意后，向智算中心拨付用券企业自2024年10月1日-2025年3月31日实际使用的算力券额度。

10-11月，待区政府批示同意后，向智算中心拨付用券企业自2025年4月1日-2025年9月30日实际使用的算力券额度。

五、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2025年1月-2025年11月，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 500.00 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具体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3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算力产业发展资金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5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全面提升智能先进计算产业的整体质量和能级水平,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推动我区智能先进计算产业实现跨越式发展,引导社会资金加大对智能先进计算产业投入。			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1月)实施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向获得区算力产业发展资金(“算力券”)支持的项目予以补贴支持。进一步发挥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双轮驱动”作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受补贴企业单户享受补贴金额		<4000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补贴企业数量		>2.00(家)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性		准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转型升级,产业集聚发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企业满意度		>90.00(%)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4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发改委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可再生能源和清洁能源利用补贴,为进一步推动我区节能降碳工作和可再生能源开发建设,强化政

策激励引导，充分激发企业等市场主体节约能源的积极性，支持我区节能降碳及新能源开发应用等相关考核指标完成。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节能减排（应对气候变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加强节能降碳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及相关办法的通知（沪松府规〔2018〕5号）、《松江区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沪松府规〔2022〕6号）

三、实施主体

由节能管理科负责，通过财政资金补贴，推进全区节能降碳工作，落实《上海市节能减排（应对气候变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要求。

四、实施方案

对本区范围内建设的装机容量400KW及以上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在列入上海市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发展专项资金奖励目录获得市级补贴资金后，按照发电量给予0.2元/度的区级配套补贴，连续补贴2年。单个项目补贴总额不超过200万元。

五、实施周期

实施周期：2025.1.1-2025.12.31，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300.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具体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4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可再生能源和清洁能源利用补贴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3,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推动我区节能降碳工作和可再生能源开发建设，强化政策激励引导，充分激发企业等市场主体节约能源的积极性，支持我区节能降碳及新能源开发应用等相关考核指标完成。		松江区发改委拟于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实施可再生能源和清洁能源利用补贴，主要实施内容对本区范围内建设的装机容量400KW及以上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在列入上海市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发展专项资金奖励目录获得市级补贴资金后，按照发电量给予0.2元/度的区级配套补贴，连续补贴2年。单个项目补贴总额不超过20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受补贴企业单户享受补贴金额	<3000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补贴企业数量	>2.00(家)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性	准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节能业务开展	有效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企业满意度	≥90.00(%)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5

一、项目概述

1 委托第三方评审机构对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及相关产业政策支持项目评审及验收。

2 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对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及相关产业政策支持项目投资建设进度进行审计核查。

3 委托第三方审计机构对核准项目和备案项目开展事中事后监管。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和管理办

法的通知》沪府规〔2022〕22号》《松江区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松发改字〔2021〕125号》《上海市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贴息管理指导意见》沪发改规范〔2020〕12号》《松江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贴息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松发改字〔2022〕126号》《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国家发改委2018年第14号令》《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沪发改规范〔2023〕20号）

三、实施主体

产业项目评审和审计由产业发展科负责。

四、实施方案

根据已竣工项目申请，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历年获引导资金支持并申请验收的项目组织验收工作，提供验收咨询意见。根据工作需要，对申报其他国家、市级政策的项目进行区内初审，或对获得国家、市级政策支持的项目安排验收。

五、实施周期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 123.00 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5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产业项目评审监管专项经费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123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23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3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国家发改委 2018 年第 14 号令），委托第三方开展项目核查，对部分自主备案项目，开展事中事后监管。对获得国家、市、区有关产业政策支持的项目进行审计核查。对城镇发展重大项目开展研究评估。		1、通过专家评估、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对我区实项目开展绩效后评估工作，为今后更加科学、合理安排区政府实项目，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提供决策支撑。2、依据《松江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沪松府（2020）192 号，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论证、可行性评估和投资控制，委托第三方评审。3、对国家、本市、我区有关产业项目进行区内初审和验收，支付第三方机构验收评审、事中监管、审计等费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笔资金使用量控制	<1000000.00(元)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性	准确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业务开展	有效推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6

一、项目概述

按照“十五五”规划年度工作要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拟于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1 月）实施“十五五”规划前期思路研究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委托第三方研究机构对我区“十五五”前期思路进行研究。

二、立项依据

为落实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相关要求，深入贯彻《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 年）》等精神，提前谋划“十五五”规划前期思路，

对推进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现代化新征程具有重要意义。

三、实施主体

按照区财政局关于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的相关规定，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成立专门的课题小组，按实施周期有序做好调研、报告起草等工作。

四、实施方案

开展“十五五”规划前期思路研究，客观分析短板和瓶颈问题，对“十五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的环境、总体思路、重大问题、重大任务等进行研究。

五、实施周期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 51.00 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6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规划与研究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51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做好松江区“十五五”规划研究和编制工作，为全区“十五五”期间高质量发展做好规划基础，形成“十五五”总体规划、松江区节能降耗（碳）“十五五”规划、松江区服务业发展“十五五”规划。		按照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关于推进“十五五”规划研究的有关要求，我委承担我区“十五五”总体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研究和编制工作，对我区“十五五”期间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笔资金使用量控制	<400000.00(元)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性	准确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业务开展	有效推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7

一、项目概述

1.根据区委区政府相关要求 提升金融服务水平 开展日常管理工作，并开展金融政策宣传和企业上市挂牌培训，更好地为区内企业 提供金融服务。2、扫黑除恶、防范金融风险日常工作，以及聘请律师所和会计所对互联网金融机构整治工作 3、根据市金融局要求，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对各类机构进行现场检查，出具检查报告。

二、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本市小额贷款工资和融资担保公司事中事后监管的 意见》（沪金融办〔2015〕276 号）、《关于进一步促进本市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行等三类金融机构规范健康发展强化事中 事后监管的若干意见》、《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本市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监管评级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开展本市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 2023 年度监管评级工作的通知》（沪金监〔2023〕49 号）

三、实施主体

由金融服务科负责，做好金融服务和风险防范日常工作。

四、实施方案

按照本市对投资类企业注册工作要求，为进一步防范金融风险， 规范我区投资类企业审批，对投资类企业中的优质企业确需落户我区、从事相关金融活动的，聘请律师事务所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进行审核。

五、实施周期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 71.40 万元。其中金融机构风险核查专项经费 18.00 万元，金融管理经费 15.00 万元，金融机构会所审计服务费 20.40 万元，投资类企业法律调查经费 18.00 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7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金融风险防范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714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71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14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4,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提供金融服务方式的研究，提升金融服务水平，更好的为区内企业提供金融服务，通过对小贷、担保、融资租赁公司和典当现场检查，发现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案进行规范和落实。		按照本市对投资类企业注册工作要求，为进一步防范金融风险，规范我区投资类企业审批，对投资类企业中的优质企业确需落户我区、从事相关金融活动的，聘请律师事务所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进行审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笔资金使用量控制	<2000000.00(元)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性	准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业务开展	满意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8

一、项目概述

区发改委拟于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实施委托咨询评估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委托第三方开展政府投资项目、大居配套和核准类项目评估咨询服务。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委托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的通知》(沪发改规范〔2019〕13 号)《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 投资咨询评估管理细则》《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国家发改委 2018 年第 14 号令)·《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管理办法》(沪府规〔2023〕17 号)·《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沪发改规范〔2023〕20 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的通知》(沪府规〔2022〕22 号)·《松江区服文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松发改字〔2024〕227 号)。

三、实施主体

政府投资项目委托评审由投资管理科、社会发展科、城镇发展科负责。

四、实施方案

市政工程类(包括道路、桥梁、市政管网、交通设施、保障房等项目的评估和社会稳定风险及各类咨询评估服务)、教育类(包括各类教育项目的评估服务)、社会事业类(包括医疗卫生、文化、民政、体育等项目的评估服务)、生态环境和环保设施类(包括河道整治、水利设施(泵闸)、污水处理、垃圾处置、农田水利、绿化林业等项目的咨询评估服务)。

五、实施周期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 951.66 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8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咨询评估服务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95166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9,516,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5166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16,6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p>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大居配套和核准类项目评审管理，规范政府投资行为，提高政府投资效益，具体见该项目事前绩效评估表。加强对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的日常管理，指导督促企业规范自主备案。强化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及相关产业政策支持项目评审及验收工作规范性，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科创、高新、未来产业上引导撬动作用。加强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及相关产业政策支持项目评审及验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p>		<p>1、通过专家评估、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对我区实项目开展绩效后评估工作，为今后更加科学、合理安排区政府实项目，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提供决策支撑。2、依据《松江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沪松府（2020）192号，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论证、可行性评估和投资控制，委托第三方评审。3、对国家、本市、我区有关产业项目进行区内初审和验收，支付第三方机构验收评审、事中监管、审计等费用。4、根据《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国家发改委2018年第14号令），委托第三方开展项目核查，对部分自主备案项目，开展事中事后监管。5、对获得国家、市、区有关产业政策支持的项目进行审计核查。5、对城镇发展重大项目开展研究评估。</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笔资金使用量控制	<3000000.00(元)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性	准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业务开展	有效推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9

一、项目概述

区发改委拟于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实施编外人员工资福利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编外人员人工成本、餐费，经测算，预算资金约 163.42 万元。

二、立项依据

松江区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聘用管理有关制度规定及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编外人员工资及绩效发放实施方案。

三、实施主体

由组织人事科负责。

四、实施方案

1.实施周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实施内容和计划：2025 年预计编外人员 11 名，其中：辅助管理 9 名，工勤 2 名。

内容包括人工成本、固定餐费、体检费。

五、实施周期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六、年度预算安排

约 163.42 万元，主要用于人工成本、餐费等。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9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非编人员经费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6342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634,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6342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34,2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松江区机关事业单位编外人员工资薪酬标准及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编外人员工资及绩效发放实施方案，在经区人社局核定的编外人员人数和工资总额范围内，按时足额完成每月工资等费用发放			实施编外人员工资福利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编外人员人工成本、餐费和年度体检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量控制节约		<1634200.00(元)
		质量指标	高质量		高质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		满意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10

一、项目概述

1、信用宣传和活动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诚信教育宣传活动。

2、优化营商环境宣传和活动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营商环境建设 宣传活动。

3、服务业创新发展经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制作服务业政策汇编、海报、手册等宣传材料。

4、节能宣传培训项目，主要实施内容根据上海市政府开展节能 宣传周活动相关要求，开展节能宣传周活动，旨在不断地增强全区人民的“资源意识”、“节能意识”和“环境意识”。

5、“发改先锋讲坛”主要实施内容为每季度开展的“发改先锋讲坛”活动。

二、立项依据

- 1、信用宣传和活动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诚信教育宣传活动。
- 2《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国务院令 722 号《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 3、国家、上海市、松江区服务业发展相关规划、政策。
- 4、每年国务院和市政府下发的节能宣传周通知的相关要求。
- 5、紧密结合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有一支政治过硬、适应新时代要求、具备领导现代化建设能力的干部队伍”。的要求，牢固树立全委干部终身学习理念。严格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八大本领为学习方向，秉持新发展理念，培养和造就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湛、充满激情、富于创造、勇于担当、拼搏奋进、唯实唯干，符合新时代发展和改革要求的机关干部队伍。

三、实施主体

信用宣传由社会发展科负责，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宣传由营商环境建设科负责，服务业发展宣传对接由产业发展科负责，节能宣传由节能管理科负责，“发改先锋讲坛”由组织人事科负责。

四、实施方案

根据“十五五”规划研究和编制时间节点安排，组织相关力量，在规定时间内做好相关宣传工作。根据“十五五”规划研究和编制时间节点安排，组织相关力量，在规定时间内做好相关宣传工作。

五、实施周期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 70.00 万元。其中信用宣传和活动经费 8.00 万元，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宣传经费 10.00 万元，节能宣传周 10.00 万元，推进服务业创新发展经费 30.00 万元，“发改先锋讲坛”业务经费 2.00 万元，“十五五”规划宣传服务项目 10.00 万元。

七、绩效目标

包括总目标、年度目标、分解目标等，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0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宣传与推广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7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7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贯彻中央和市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推动落实《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市、区两级优化营商环境年度工作方案，持续打造贸易投资便利、行政效率高效、政务服务规范、法治体系完善的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年内完成诚信宣传教育、诚信建设万里行、企业信用承诺等宣传工作，着力在全区范围内营造“知信、守信、用信”的氛围。			普及生态文明、绿色发展理念和节能降碳知识，营造崇尚节约、绿色低碳的社会风尚，不断推进“科创、人文、生态”的现代化新松江建设。打响松江服务品牌，加快推进服务业发展，开展重点服务业要素对接和产业项目合作，预算宣传、会议及重大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笔资金使用量控制		<500000.00(元)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性		准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业务开展		有效推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11

一、项目概述

拟于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实施稳经济运行调度工作专班项目，建立指标分解与完成督办跟踪机制，完善经济数据集成与预警监测机制，巩固调度问题发现与研处机制，形成有措施有进度的闭环机制，强化经济调度考核与奖励机制。

二、立项依据

2025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第五年，为确保我区稳增长目标任务落地落实，根据市稳增长工作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决定成立区稳增长工作领导小组。

三、实施主体

由区发改委负责。

四、实施方案

发挥全面统筹作用，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加强信息共享，分析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促进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各部门要根据国家、市最新政策精神，动态调整任务，及时推进落实。

五、实施周期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五、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 10.0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就餐券、办公用品，外出调研等支出。

七、绩效目标

全力稳住经济基本盘，用转型发展的确定性有效对冲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大“六稳”“六保”工作力度，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培育壮大新的增长点，全力以赴完成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1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经调专班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走访、专题调研等形式及时掌握企		推动产业创新体制机制建设，更加全面、科学地设		

效 目 标	业长期发展布局和行业运行规律，推动重大政策措施与发展趋势、规划布局保持协调性和一致性，持续提升全要素生产率和核心竞争力，为推动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		计好新时期产业体系，绘制主导产业、重点产业、新赛道和未来产业等领域产业图谱，助力精准化招商引资。谋划好两业融合新模式新路径，推动产业链供应链科技链深度融合，挖掘和培育长期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 效 指 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专班数量	=1.00(个)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性	准确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推动业务开展	有效推动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12

一、项目概述

松江区发改委拟于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实施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运
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运行维护。

二、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
景目标纲要》中对健全社会信用体系的工作部署；上海市 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八次会议表决通过《上海市社 会信用条例》；松江区制定的《松江区社
会信用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

三、实施主体

由社会发展科负责，协调推进信用体系信息化建设工作；研究制定信用
体系建设相关工作措施。

四、实施方案

1.实施周期：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2.实施内容和计划：根据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运行状况，对平台开展运

行维护。

五、实施周期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 8.5 万元。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运维经费 8.50 万元。

七、绩效目标

年内完成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运维保障任务，加快我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提。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12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85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8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5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5,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提升信用监管信息化建设水平，为更好推动社会信用体系示范区创建打好基础。		协调推进信用体系信息化建设工作；研究制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工作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笔资金使用量控制		<600000.00(元)

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准确性	准确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业务开展	有效推动